

**111學年度嘉義縣朴子市大鄉國民小學(數學)領域/課程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 /科 目課 程 (每 年5 月1 日至 6月 30 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內容結構符合教育主管機關之規定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					✓	統整課程單元主題，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規劃與設計過程能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5. 教材資源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6. 學習促進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有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 (學)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學習課程目標。					✓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效果	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8. 評量回饋							達成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能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透過評量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19. 素養達成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能達成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20. 持續進展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面價值。					✓	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面價值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改善之處 及 改善建議	<p>一年級：並未利用因材網讓學生學習數學，建議透過因材網單元任務指派，了解學生的學習難點，進而以學定教。</p> <p>二年級：尚未完全善用因材網提供個人化的學習路徑，建議透過因材網單元任務指派，了解學生的學習難點，進而以學定教。</p> <p>三年級：學生無法了解較抽象的題目，可以盡量連結生活情境，促進學生的理解。</p> <p>四年級：學生對於應用問題的解題上，若長篇文章的理解能力不足，造成無法解題，可以慢慢加強擷取解題訊息的能力。</p> <p>五年級：較少運用自主學習的四學，建議讓學生利用課間時間進行組內共學，回家時進行學生自學，課堂上進行組間互學，進而養成學生自主學習的習慣。</p> <p>六年級：為能無縫銜接國中數學，建議新添圖解數學教材，厚植學生解題能力。</p>
評鑑日期	<p>評鑑者簽名</p> <p>盧怡遠 陳怡蓁 蔡幸玲 顏佑璽 唐思琪 鄭家琳 陳品卉 張小真 沈靜惠 吳婷</p> <p>112年6月28日</p>